

附件1

2024 年度
福建省漳州司法
强制隔离戒毒所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表	9
一、收支预算总表	10
二、收入预算总表	11
三、支出预算总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4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3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坚持党对戒毒工作的绝对领导；贯彻执行戒毒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按照省司法厅、厅戒毒管理局的工作部署，拟定本所工作规划、年度计划；主要收治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参与属地禁毒工作，进行禁毒工作宣传；加强对本所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的管理、教育、警戒、生活卫生、防疫和戒毒康复等工作；拟定本所基本建设总体规划，对本所财务、装备、资产管理、基本建设、信息化履行管理职责；组织法制建设、法制宣传和理论研究，负责本所的反腐倡廉建设、队伍建设、组织人事、机构编制、警务管理、警务督察和离退休干部工作；完成福建省戒毒矫治学会安排的工作任务。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单位包括 13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8 个机关行政科室、5 个基层大队）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	全额拨款	117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政治统领，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党对司法行政戒毒工作的绝对领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一要加强党委自身建设。进一步规范党委会、办公会议事规则，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一岗双责”要求，践行“四下基层”“一线工作法”，压实班子成员挂钩联系职责，年内做好党委纪委换届选举工作。

二要夯实基层党建根基。全面推进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认真开展党建工作培训，持续深化支部“达标创星”活动，深入实施“一支部一品牌”党建提升工程，扎实开展主题党日活动，抓实党建述职评议考核，深入开展“六型”模范机关、文明单位等创建活动。

三要加强意识形态工作。落实“211”制度和“六个纳入”制度，常态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民警职工思想教育，强化全国“两会”、建国75周年等重要敏感节点的分析研判和舆情监测，加强信息宣传审核，确保意识形态安全。

四要狠抓巡察问题整改。将迎接上级政治巡察及问题整改作为贯穿全年工作的主线，对照问题认真研究整改措施，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人和整改时限，严明整改纪律。主动将巡察发现的问题，与主题教育检视出来的问题、与上级检查督察发现的问题等结合起来，确保问题一个不落，见底清仓。

五要推进警营文化建设。谋划开展人民警察节、国际禁毒日、国家宪法日等重要节日活动，通过工会载体积极开展运动竞赛、技能比武、文艺创作等特色

活动，组织开展全员警务礼仪培训，提升队伍精气神。

（二）夯实基础能力，提升安全治理水平。以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安保维稳为中心任务，深入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积极构建“大安全”工作格局，提升场所安全治理水平。**一要严格规范现场管理。**健全完善研判、排查、防控工作机制，常态化开展民警安全警示教育，定期开展安全稳定形势研判，强化“五重”管理和民警现场直接管理，规范各类报表、台账，严防信息数据外泄风险，抓实现场管理“五个强化”机制。**二要提升执法规范水平。**规范入所收治、探访探视、离所就医、所外就医、诊断评估、出所解戒等各环节执法行为，加强执法文书规范化制作和全流程管理。建立执法文书“三查两改一约谈”督导机制。**三要扎实开展专项活动。**扎实开展建国 75 周年安保维稳、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安全生产月、重大事故隐患排查等专项活动，严格落实安全形势分析、安全教育、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和风险分级管控等措施，扎实做好用电检查、机台设备检查保养维护、劳动保护等工作。**四要提升安全基础能力。**进一步规范“一道门”“二道门”和指挥中心运行，统一标识标牌、健全完善制度、加强业务培训、规范值班值守、严格日常考核，定期组织对场所内监控设备、围墙周界、脉冲电网、防护设施、指挥信息系统等设施设备进行安全检查排查及维修维护，对院区电子围栏智能报警系统进行二次升级改造。持续深化医联体建设，做好“一人一策”谈心谈话及医疗诊治方案，畅通应急救治绿色通道，全面推进场所医疗工作提档

升级。修订完善应急处置预案，经常性开展消防、抗震人员疏散和急救、反劫持等实战演练，提升场所应急处置能力。

（三）争创品牌项目，提升教育戒治质量。践行“请进来，走出去，树典型，强戒治，立品牌”工作理念，积极推动所内戒治和所外延伸的双向互动。**一要做精教育戒治主业。**扎实推进统一戒毒模式，积极开展“个别教育质量提升年”系列活动，继续拓展“个十百千”工程，更新戒治文化设施，打造闽南特色国学教育戒治品牌。结合建国75周年开展“看红色电影，学百年党史”观影活动，“唱响禁毒歌，重走健康路”歌咏比赛，“励志戒治成功典型”演讲比赛等系列活动。年内开展一次“精品课程教学竞赛”活动、一次“精品个案选编”活动。**二要做优教育戒治两翼。**积极引入漳州关工委、漳州技师学院、曙光救援队、闽师大心理咨询工作室等社会力量，做实做细出所教育“六步工作法”。加强与漳州、龙岩禁毒办建立协作机制，持续提升社区戒毒康复指导站建设水平，力争在后续照管工作评比考核中取得好成绩。建立禁毒宣传“志愿者”“专家”库，加强禁毒宣传队伍专业化建设，积极探索“一站式”“全包式”“点单式”禁毒宣传新模式。**三要做响“五彩桥”品牌。**积极设计“五彩桥”禁毒宣传品牌 logo、宣传口号，加强与漳州民盟共建“黄丝带帮扶”基地、与漳州大、中、小学院校共建禁毒教育基地，开展“一月一校”禁毒教育宣传工作，打响漳州所禁毒宣传品牌，进一步扩大戒毒工作社会影响力。

（四）聚焦两类对象，构建综合保障体系。坚持系统思

维，在固基础、强支撑、提效率、树形象上下功夫、见成效，为场所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一要优化行政服务。规范公文制作，发挥参谋助手作用，提高以文辅政能力；规范物资、服务采购，做好固定资产清查和盘点工作；抓实机要、保密、枪弹、车辆、特种设备和水电设施维护管理和信访工作安全；加强信息化建设，及时优化、增补和检修四大现场、五大中心监控视频；深化法制工作，加强规范性文件和合同审核，提高法制工作的专业化和规范化水平；做好理论研究课题年度立项、评审工作，发动民警以诗歌、书法、摄影等多形式向《福建矫治》投稿；加强信息简报工作，力争继续保持在全系统第一方阵。

二要落实从优待警。经常性对民警开展谈心谈话，解释好、宣传好上级政策，了解掌握基层民警思想动态；积极推动开展工会会员疗养、休养工作，继续开展民警食堂达标创星工作，争创星级食堂；举行荣退、从警30年和新警入警等荣誉仪式，提升民警职工的幸福感和获得感；积极开展评先评优表彰工作；进一步优化完善平时绩效考核和量化考评制度，推进干部选拔任用和职级晋升，健全警务技术职级序列，加强对年轻干部的培养、使用。进一步推动民警心理健康辅导中心建设和心理健康“一人一档”全覆盖。积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持续优化场所环境，做好警服及时发放工作。

三要做好戒毒人员保障。扎实推进生活卫生达标建设“回头看”，加强戒毒食堂管理，做好防寒保暖和季节性疾病防范工作，管好戒毒人员“吃穿住用”，确保戒毒人员安心服戒。

四要加强财务保障。规范财务运

行、健全内控机制、强化绩效管理，建立“项目+资金”月报告制度，加大“合同签订+资金支付”的推动力度，确保使用安全、规范，提高资金使用执行力。

（五）坚持全面从严，打造过硬民警队伍。持续深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坚持激励与约束并重，以全面从严治党新成效营造担当作为新局面。**一要全覆盖监督。**坚决贯彻执行“十个严禁”“六条禁令”“三个规定”“八小时外”监督管理、“禁酒令”等铁规禁令，开展“学纪律、明规矩、正风气”专题纪律教育活动，突出戒毒执法、选人用人、政府采购、基建（信息化）项目等敏感领域人员廉政风险排查，加强廉政风险提示，加强廉政文化品牌建设。常态化开展民警酒驾醉驾整治，年内开展一次民警职工个人有关事项集中填报，切实将监督管理向“八小时以外”延伸。加强警务督察力度，每周开展不少于2次警务督察活动，加强督察问题整改和问责问效力度。健全平时考核工作领导小组、考评小组和工作流程规范，及时研究公示考评结果，强化绩效考核刚性作用。**二要全领域用警。**认真落实省局关于警力调配的各项部署要求，选派民警参加学习实训、指导支持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援边、开展禁毒宣传教育等工作，用足、用好、用活警力。**三要全方位育才。**按照上级部署，组织开展民警队伍实战“大练兵”，围绕政治理论学习、业务能力培训和警务技能等项目，举办戒毒执法、教

育矫治、安全生产、社会延伸、政府采购等方面的业务培训，并组织评选业务能手、岗位标兵、积极分子等，进一步增强全体民警职业认同感和尊荣感。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35.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85.83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66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5.36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8.5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3935.37	支出合计	3935.37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3935.37	3935.3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85.83	3185.83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3185.83	3185.83									
2040801	行政运行	2767.16	2767.16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68	215.68									
2040899	公共安全项目支出	202.99	202.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66	325.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66	325.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	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16	287.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	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36	165.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36	165.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36	165.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8.52	258.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8.52	258.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8.52	258.52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935.37	3516.7	418.67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85.83	2767.16	418.67	0	0	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3185.83	2767.16	418.67	0	0	0
2040801	行政运行	2767.16	2767.16		0	0	0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68		215.68	0	0	0
2040899	公共安全项目支出	202.99		202.99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66	325.66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66	325.66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	4.5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16	287.16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	34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36	165.36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36	165.36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36	165.36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8.52	258.52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8.52	258.52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8.52	258.52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35.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85.83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6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5.3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8.5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3935.37	支出合计	3935.3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35.37	3516.7	418.6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85.83	2767.16	418.67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3185.83	2767.16	418.67
2040801	行政运行	2767.16	2767.16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68		215.68
2040899	公共安全项目支出	202.99		202.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66	325.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66	325.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	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16	287.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	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36	165.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36	165.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36	165.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8.52	258.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8.52	258.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8.52	258.5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935.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32.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2.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39
310	资本性支出	7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516.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32.91
30101	基本工资	529.2
30102	津贴补贴	903.43
30103	奖金	816.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2.5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7.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3.4
30201	办公费	55
30205	水费	5
30206	电费	30
30207	邮电费	42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
30213	维修(护)费	45
30226	劳务费	15
30228	工会经费	42
30229	福利费	2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39
30305	生活补助	9.6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7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4.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6.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8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4 年度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单位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由本单位管理的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4年，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单位收入预算为3935.37万元，比上年增加104.0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支出增加、原二次分配专项经费在年初预算中安排。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935.37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935.37万元，比上年增加104.0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支出增加、原二次分配专项经费在年初预算中安排，导致当年预算支出对应增加。其中：基本支出3516.70万元、项目支出418.6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935.37万元，比上年增加104.05万元，增长2.72%，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支出增加、原二次分配专项经费在年初预算中安排。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强制隔离戒毒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

（一）2040801-行政运行2767.16万元。主要用于本戒毒单位基本支出。

（二）2040802-一般行政事务管理215.68万元。主要用于本戒毒单位戒毒管理业务支出。

（三）2040899-公共安全项目支出 202.99 万元。主要用于本戒毒单位所政建设及维修、技术装备购置等方面的支出；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的各项开支；以及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的各项开支、所政建设及维修、技术装备购置等方面的支出、强制隔离戒毒人员调遣费、突发事件处置费、安全保卫费、宣传及奖励费、技术辅导人员及关键要害岗位人员补助费等支出。

（四）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5 万元。主要用于本戒毒单位离退休经费支出支出。

（五）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16 万元。主要用于本戒毒单位养老保障缴费支出。

（六）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 万元。主要用于本戒毒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七）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65.36 万元。主要用于本戒毒单位基本医疗、工伤、生育保险缴费支出支出。

（八）2210201-住房公积金 258.52 万元。主要用于本戒毒单位按规定为在编民警和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3516.7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193.3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23.4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6.5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1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 万元，降低 5.26%；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进一步压减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用支出，2024 年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418.67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		部门预算编码	208306
年度预算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3935.37	
	项目支出		418.67	
	基本支出		3516.70	
	其他支出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积极运用单位财政资金，发挥财政资金的政策扶持和引导作用，支持本强制隔离戒毒单位健全设施，完善设备，提高场所经费保障水平，促进司法体制改革中的戒毒工作改革进程，加强戒毒人员的戒断、矫治工作，及时分配资金，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确保按序时进度完成各项工作目标。</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部门业务费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所内脱毒达标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所在区域群众综治满意度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六无”达标所数量	=1
		质量指标	教育知识考试合格率	≥80%
		时效指标	强戒人员教育培训完成及时性	≥90%

2. 单位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02.99	
	财政拨款		202.99	
	其他资金			
项目实施其目标	积极运用单位财政资金,发挥财政资金的扶持和引导作用,支持本强制隔离戒毒单位健全设施,完善设备,提高场所经费保障水平,促进司法体制改革中的戒毒工作改革进程,加强戒毒人员的戒断、矫治工作,及时分配资金,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确保按序时进度完成各项工作目标。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部门业务费控制率	≤1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传染病查治率	=100百分比
		质量指标	教育知识考试合格率	≥80百分比
		时效指标	强戒人员教育培训完成及时性	≥90百分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所内脱毒达标率	=100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所在区域群众综治满意度	≥90百分比
备注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6.40万元，比上年增加0.95万元，提高0.36%。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主要用于单位的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2024年基本与上年持平，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场所老化等原因维修（护）费用略有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10.9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74.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6.44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单位共有车辆6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单位预算安排

购置车辆 0 辆；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